

景德镇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4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一) 承担处理管辖范围内的劳动人事争议案件；
- (二) 负责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 (三) 负责仲裁委员会聘任仲裁员的管理工作。
- (四) 负责开展相关的法律宣传和培训工作，增强社会公众对劳动法律的认识和理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设立 6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财务室、仲裁室、立案室、调解室、档案室。

本单位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5 人，其他人员 0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0 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景德镇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
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7.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8.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1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7.7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7.7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37.77	总计	62	137.7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景德镇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4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137.77	137.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19	128.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8.03	118.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16.95	116.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8	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15	1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7	6.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8	3.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0	4.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0	4.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5	2.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7	1.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8	0.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8	5.4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8	5.4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8	5.4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景德镇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4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137.77	107.77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19	98.19	3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8.03	88.03	30.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16.95	86.95	3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8	1.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15	10.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7	6.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8	3.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0	4.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0	4.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5	2.7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7	1.2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8	0.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8	5.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8	5.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8	5.4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景德镇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7.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8.19	128.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10	4.1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48	5.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7.7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7.77	137.7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7.77	总计	64	137.77	137.7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景德镇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
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137.77	107.77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19	98.19	3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8.03	88.03	30.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16.95	86.95	3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8	1.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15	10.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7	6.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8	3.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0	4.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0	4.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5	2.7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7	1.2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8	0.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8	5.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8	5.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8	5.4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景德镇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9.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3.75	30201	办公费	0.7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7.04	30202	印刷费	0.0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96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3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6.35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9.18	30206	电费	1.2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9	30207	邮电费	0.3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1.8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1	30211	差旅费	0.09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8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3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03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5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0.2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9.19	公用经费合计				8.5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景德镇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
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景德镇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
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景德镇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
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0.50	0.50	0.00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0.50	0.50	
（1）国内接待费	7	---	---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单位：景德镇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
院

2024 年度

公开 10 表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137.77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137.7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36 万元，增长 21.48%，主要原因：较上年增加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137.77 万元，占 10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137.7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37.7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36 万元，增长 21.48%，主要原因：主要原因为人员经费支出及公用经费支出较上年增长；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155.77%，主要原因：年末结转和结余主要为银行存款利息结转，银行存款利息较上年增长。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107.77 万元，占 78.22%；项目支出 30.00 万元，占 21.78%；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122.16 万元，决算数 137.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78%。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12.57 万元，决算数 128.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87%。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此处请补充内容）。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4.10 万元，决算数 4.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5.48 万元，决算数 5.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7.77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99.19 万元，比上年增长 29.04 万元，增长 41.39%，主要原因：人员经费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医本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支、月度专项绩效及年度考核奖较上年增长。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8.58 万元，比上年增长 3.62 万

元，增长 73.12%，主要原因：主要为工会会费、电费较上年增长 12293.1 元、邮电费较上年增长。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较 2023 年无变化。

（四）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较 2023 年无变化。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0.5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上年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未安排相关费用。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未安排相关费用。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未安排相关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未安排相关费用。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未安排相关费用。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未安排相关费用。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未安排相关费用。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

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5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主要原因：压减开支。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压减开支。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是：压减开支。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58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3.62 万元，增长 73.12%，主要原因：公用经费预算较上年增长，预算执行 100%，其中工会会费、电费、邮电费较上年增长。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2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2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2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2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单位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单位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3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0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3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单位“2024年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办案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劳动仲裁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劳动仲裁能力提升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劳动人事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	8	8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8	8	8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劳动者法律意识，提升仲裁的公信力和工作效能。			提高了劳动者法律意识，提升了仲裁的公信力和工作效能，受理劳动人事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案费补助	≤36000 元	30100	10	10	
			调解办案费用	≤44000 元	49900	10	8.66	调出一人，办案补助费相较往年减少，经费用于支付其他办案费用，精细化测算经济成本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数	≥700件	750	10	10	
		质量指标	仲裁结案及时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案件结案时间	≤60天	6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维护	基本达成 目标	10	8	培训力度不大，宣传面不够广泛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20	20	
总分					100	96.6 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劳动仲裁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劳动人事争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	12	12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12	12	12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景德镇市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更加优质的仲裁法律服务。			不断从提高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质量和办案效率上下功夫，不断优化办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劳务费	≤60000元	73003.15	10	7.83	2024年搬迁至智慧劳动关系大楼，新增第三方
			劳动仲裁办案费用	≤60000元	46996.85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完成数	≥400件	560	10	10	
		质量指标	仲裁档案资料完整率	≥90%	90	20	20	
		时效指标	劳动仲裁到期结案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维护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培训力度不大，宣传面不够广泛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20	20	
	总分					100	95.8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劳动仲裁能力提升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劳动人事争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	1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0	10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五星仲裁院和仲裁院调解中心的创建，打造数字化一站式劳动关系调解平台，为当事人提供更加优质的仲裁法律服务。			创建了农民工速裁庭和仲裁院调解中心，化解矛盾于萌芽状态，为农民工、女职工和新业态工作人员维权开启了绿色通道，2024年农民工调解案件数307件，普法完成及时率达到100%。已按计划完成预定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民工速裁庭和调解中心建设打印机	≤16000元	0	2	2	
			农民工速裁庭和调解中心建设台式笔记本电脑	≤9000元	0	2	2	
			农民工速裁庭和调解中心建设台式一体机	≤9000元	0	2	2	
			广告牌、展板、横幅	≤20000元	10753.2	5	5	
			裁审衔接会议和调解仲裁会	≤10000元	0	2	2	
			农民工速裁庭和调解中心建设空调	≤16000元	0	2	2	
			青年仲裁员志愿者普法宣传印刷手册	≤20000元	7900	5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民工案件调解数	≥300件	307	10	10	
			普法宣传涉及人数	≥500人	580	5	5	
		质量指标	仲裁院整体建设质量	五星级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时效指标	普法宣传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经费支出及时性		及时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劳动仲裁公信力	保障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宣传面不够广泛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当事人满意度	≥90%	92	20	20		
总分						100	9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六)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4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七)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服务（项）：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管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指用于仲裁机构实体化建设、办案经费、调解仲裁能力建设等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本办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含参公）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

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